

· 增江南區淡巴漢再掀搬遷風波 ·

余保憑：要符合抽籤資格

促居民速簽搬遷同意書

（吉隆坡20日訊）歷經20年，增江南區淡巴漢搬遷課題再掀搬遷風波，甲洞社區工作者余保憑呼吁持有临时地契且已簽署搬遷同意書的居民，于6月29日（周六）参与抽籤，至于尚未簽署的居民则受促尽快簽署，以符合抽籤資格。

余保憑巡視公寓發展計劃時說，增江南區淡巴漢部分地段，曾在2004年被告知隸屬於政府的物業發展計劃後，吉隆坡市政局、發展商及當地居民三方人馬，便針對搬遷事宜作出長達數十年的商討。

2公寓工程完成80%

他指出，最終結果是市政局批准發展商興建兩棟公寓，分別賠償受影響的當地居民。

“第一棟公寓擁有652單位，且每間單位900方尺，將賠償予持有臨時地契的居民（第一分類居民）；第二棟公寓則有著750方尺的單位，賠償予沒有臨時地契且

70%居民符抽籤資格

余保憑說，29日有70%居民符合抽籤資格，且僅供第一類居民參與抽籤；第二類居民會在7月13日（周六）至14日（周日）進行抽籤。

他指出，第二類居民參與抽籤時，市政局會安排銀行家在现场為居民貸款購屋。

“若一間單位居住著兩戶家庭，第一戶家庭，也就是屋主家庭，將免費搬遷至第一棟公寓；第二個家庭則可獲3000令吉賠償，且擁有可購買一間20萬令吉公寓單位的權利。”

居住在長屋及非法屋的居民（第二分類居民）。”

他說，第一分類居民可免費享有該單位，惟第二分類居民則需以4萬2000令吉價格購買單位。

“截至目前，這兩棟公寓已完成80%工程，料于9月至12月竣工。”

接空置資產信後 1個月內需搬遷

公寓發展計劃負責人拉茲曼指出，第一類居民料于明年搬遷至第一棟公寓，并表示屆時收到空置資產（VP）信件居民，需在1個月內搬遷。

他聯同余保憑巡視公寓發展計劃時說，部分居民誤以為簽署搬遷同意書後，意味著立即進行搬遷。

“我在這裡澄清，居民得收到空置資產信件後，才需在一個月內進行搬遷，而非簽署搬遷同意書後立即搬遷。”

他補充，發展商亦將興建額外一棟可負擔房屋，該房屋料于2027年竣工，且開放予公眾人士購買，要價30萬令吉。

“為了興建可負擔房屋，當地的高壓電纜將被遷移。”



■余保憑（左）與拉茲曼（右）共同巡視公寓發展計劃。